

财政支出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报告

项目名称：城镇市政设施维护费用

项目单位：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主管部门：祁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评价机构：甘肃中恒安创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时间：2022年7月

摘要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在此时期，祁连县住建系统的重点工作和首要任务是高原美丽城镇示范省试点建设。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以争创全国“文明城市”打造“环境更加优良、容貌更加靓丽、功能更加完善、群众更加满意”的“高原美丽城镇”为目标，全面推动城区环境卫生和县容县貌大提升，努力构筑和谐文明靓丽、宜居宜业宜游的人居环境，确保达到街道整洁、环境优美、生态良好的总体目标。推进市容环境卫生持续改善、建设智慧城管系统、加强城市公共设施管护、保障排水设施功能完善、强化路灯日常维护、推进智慧路灯节能改造，逐步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功能。切实提高祁连县城市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

根据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填报的《2022年度县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均为地方财政资金，共计130万元。

结合专家及评价组意见，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资料得出以下结论：

从立项必要性角度，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与国家、青海省、相关行业宏观政策相关，与主管部门职能、规划及当年重点工作相关，具有现实需求且需求迫切，并且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且不存在重复性。从项目可行性角度，该项目决策程序规范、项目组织机构健全、组织机构职责划分清晰、管理制度和业务制度基本健全，但缺少项目管理制度和合同管理制度。该项目计划进度安排合理，技术方案成熟、先进、经济但高效性不强，实施方案中缺少任务目标和年度阶段目标，项目工作进度安排未进行细化。该项目由市政设施运行服务中心对项目进行全程监控，在未来实施时具备可持续的条件和环境保障，并且设立了长效管理运行制度。从项目经济性角度，该项目投入与预期产出相匹配，采取了科学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成本测算依据充分合理。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科学合理。从预算合理性角度，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预算资金的申请流程也符合相关部门的规定，该项目受益群体定位准确，项目目标与部门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该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明确合理，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与项目高度相关，与现实需求和项目预计解决的问题相匹配，绩

效指标经过了细化和量化，指标值设置合理，不存在非理性指标，该项目预算与绩效高度相关，项目预期绩效指标可实现。从筹资合规性角度，该项目财务制度健全，但缺少印章管理、档案管理、现金管理等制度。政策条件落实，财政资金拨付流程规范、资金入账及时，该项目预算申请经财政部门审批，未超过财政可承受能力且符合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该项目资金使用周期为 2022 年，与目标任务期相符，但无明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综上，基于当前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政策要求，结合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市政设施维修费用事前绩效评估结果，该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的总体结论为“予以支持”，2022 年度市政设施维修费用项目资金 130 万元。

相关建议

（一）完善指标设置，提高绩效目标相关性

建议项目单位根据绩效目标设置原则，合理设置绩效指标，提高指标设置与绩效目标的相关程度，便于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精准化考核，充分发挥绩效目标对于实际工作组织开展的指导、督促作用，强化绩效导向意识。

（二）加强管理制度建设，建立健全业务管理制度

建议项目单位加强和规范项目管理，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建议制定项目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完善内控管理体系，单位应当按照内部控制要求，在单位主要负责人直接领导下，建立适合本单位实际情况的内部控制体系，全面梳理业务流程，明确业务环节，分析风险隐患，完善风险评估机制，制定风险应对策略。建议加强管理制度建设，规范项目支出，继续完善内控制度，加强项目支出管理，降低风险。

（三）完善项目实施方案，明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建议预算单位对项目实施方案的完整性进行评估与补充，制定任务目标和年度阶段目标，使得项目目标清晰完整。将项目工作进度安排进一步细化，确保项目内容实施顺利。制定详细的资金使用安排计划，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合法合规使用资金，确保资金使用合理高效。

目录

一、评估对象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立项背景	1
(三) 项目内容	2
(四) 项目预算	2
(五) 项目组织管理	2
二、评估程序和方法	3
(一) 评估程序	3
1. 准备阶段	3
2. 实施阶段	3
3. 总结阶段	3
(二) 评估思路及方法	4
(三) 评估方式	5
1. 比较法	5
2. 成本效益分析法	5
3. 因素分析法	5
(四) 评价标准	6
1. 指标评定标准	6
2. 绩效等级划分标准	6
三、评估内容与结论	6
(一) 立项必要性	6
1.1 立项相关性	7
1.2 职能相关性	7
1.3 需求相关性	7
1.4 财政投入相关性	7
(二) 项目可行性	8
2.1 决策程序规范性	8
2.2 实施条件可行性	8
2.3 实施方案可行性	9
(三) 项目经济性	9
3.1 投入合规性	9
3.2 成本可控性	9
3.3 成本测算	10
(四) 预算合理性	10
4.1 预算编制科学性	10
4.2 预算申请合规性	10
4.3 目标明确性	10
4.4 目标合理性	11
4.5 预算与绩效目标相关性	11

4.6 绩效目标可实现性和可持续性	12
（五）筹资合规性	12
5.1 财务制度健全性	12
5.2 拨付流程合规性	12
5.3 资金来源渠道	13
5.4 财政承受能力	13
（六）总体结论	13
四、相关建议	14
1. 完善指标设置，提高绩效目标相关性	14
2. 加强管理制度建设，建立健全业务管理制度	14
3. 完善项目实施方案，明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14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5
六、附件	15
附件 1：2022 年财政支出项目事前估评分指标表	15
附件 2：绩效目标申报表	15
附件 3：预算资金下达文件	15
附件 4：财政资金拨付历史资料	15
附件 5：历史采购合同	15
附件 6：验收历史文件	15

2022 年祁连县城镇市政设施维修费用 财政支出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一、评估对象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城镇市政设施维修费用

项目单位：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主管部门：祁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绩效目标：

中长期目标：城乡建设水平和城镇承载能力明显提升，城镇道路用地指标和建成区路网密度进一步提高，县城和重点城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有效提升。

年度目标：全面保障街道路面、绿化带护栏、人行道大理石、井盖等市政设施完善运行，打造环境更加优良、市容更加靓丽、功能更加完善、群众更加满意的美丽城镇。

项目资金总额：130 万元 其中申请财政资金：130 万元

（二）项目立项背景

祁连县隶属青海省海北藏族自治州，祁连县主城区八宝镇因地处祁连山中段腹地而得名，位于青海省的东北部、海北州的西北部，北邻古丝绸之路的首要通道甘肃河西走廊，故有青海“北大门”之称。

祁连县占全州国土总面积的 41%。辖 4 乡 3 镇 45 个行政村，有汉、藏、蒙、回等 15 个民族，少数民族人口占 79.2%。境内平均海拔 3169 米，县城海拔 2787 米，年平均气温 1℃，年降水量约在 420 毫米之间，属典型的高原大陆性气候。

2020 年青海省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提出以全省所有城市、建制镇为主要对象，以城镇建成区为重点，2020 年初步建立高原美丽城镇示范省建设体制机制，分区、分级、分类开展试点工作，全面启动高原美丽城镇示范建设。到 2025 年高原美丽城镇示范建设机制趋于成熟，示范经验基本形成，城镇建设管理水平和治理能力大福提升。

（三）项目内容

2022 年城镇市政设施维修费用主要用于县城路灯等公共设施用电费用、广场东、西、中路及林场路智慧路灯试点费用、步行街电子抓拍监控设施服务费、市政设施维护及抢修费用。

（四）项目预算

根据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填报的《2022 年度县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均为地方财政资金，共计 130 万元。

（五）项目组织管理

祁连县财政局：作为该项目的财政部门，负责财政资金的拨付，优化配置有限的财政资源，最大化财政资源产出效果；在预算及绩效目标申报过程中负责对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性、预算明细合理性、绩效目标明确性及可行性等标准进行审批，监督预算单位对于财政部门指导意见的执行情况；在确保预算申请材料符合规范性要求后，结合年度财政目标以及资源限额，开展财政资金拨付工作。

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作为该项目的预算单位，从预算申请的角度，负责根据文化及旅游推广实际工作需求，参照祁连县财政局 2022 年度财政资金分配规划，编制预算支出明细表以及绩效目标申报表，并完成自查与审批，确保上述文件的编制依据科学、规范、合理。此外，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还将针对祁连县财政局下达的批复及指导意见对预算支出明细以及绩效目标申报表进行修改，落实财政部门指导意见。从项目实施角度，负责制定城镇建设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推动项目的前期准备、申报立项、项目实施等。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海北州分公司：对祁连县广场东、西、中路及林场路照明路灯进行智慧照明改造，在合同期限内为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提供灯联网平台运营管理服务，负责平台、应用、软件、管理维护、迭代升级等工作。

二、评估程序和方法

（一）评估程序

受祁连县财政局委托，甘肃中恒安创科技有限公司负责“2022年祁连县城镇市政设施维修费用”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工作。为确保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客观公正，本次评估工作严格遵守事前绩效评估的工作程序，具体实施时间为2022年7月1日至2022年7月31日，包括准备、实施、总结三个阶段。

1. 准备阶段

准备阶段时间：7月1日-7月8日

甘肃中恒安创科技有限公司接受祁连县财政局委托后，成立绩效前评估工作组，负责组织落实前评估工作，确保前评估工作顺利实施；在与预算单位取得联系后，前评估工作组开展前期调研，制定文件需求表，收集必要的项目资料，工作组将前期收集的项目资料予以梳理，明确评估目的、内容、时间安排和工作要求等具体事项。

2. 实施阶段

实施阶段时间：7月9日-7月20日

评估工作组依据预算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对资料进行研读、整理、审核，对相关数据开展摘录、分析、汇总工作；对于资料不全或不符合规范的文件，要求预算单位进行补充完善。最后，评估工作组根据汇总的项目资料文件对项目实施必要性、项目实施可行性、项目经济性、预算合理性以及筹资合规性进行分析、讨论、总结，完成实施阶段的工作。

3. 总结阶段

总结阶段时间：7月21日-7月31日

评估工作组负责整理上一阶段预评估工作的成果，按照规定的前评估报告框架和文本格式要求，撰写事前评估报告；在完成初稿后，提交公司进行内部质控，根据质控师意见进行修改，提高报告客观性、公正性、科学性。而后，评估工作组向祁连县财政局提交事前评估报告并征求意见，并根据祁连县财政局、预算单位反馈意见修改、提交事前评估报告正式稿。

（二）评估思路及方法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主要是从项目实施必要性、项目实施可行性、项目经济性、预算合理性以及筹资合规性等五个维度进行评估。具体事前绩效评估思路详见下表。

财政支出项目事前评估评分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估内容	分值
立项必要性	立项相关性	立项是否与国家、青海省、相关行业宏观政策相关。	5
	职能相关性	是否与主管部门职能、规划及当年重点工作相关。	5
	需求相关性	①是否具有现实需求，需求是否迫切；	5
		②是否有确定的评估对象和范围；	5
		③与其他项目或政策是否交叉重叠，各级财政部门和其他部门是否有类似项目资金重复投入，是否与其他项目重复。	5
	财政投入相关性	是否具有公共性，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5
小计			30
项目可行性	决策程序规范性	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3
	实施条件可行性	①项目的组织机构是否健全；	2
		②机构职责划分是否清晰；	2
		③管理制度和业务制度是否健全。	2
	实施方案可行性	①计划进度安排是否合理可行；	2
		②技术方案是否成熟、先进、经济、高效；	2
③未来实施是否具备可持续的条件和环境保障，是否设立长效管理运行制度。		2	
小计			15
项目经济性	投入合规性	项目投入资源及成本是否与预期产出及效果相匹配。	3
	成本可控性	①项目是否采取相关成本控制措施；	3
		②成本控制措施是否科学有效，省、州财政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是否科学合理。	3
	成本测算	①成本测算依据是否充分；	3
		②成本测算是否合理。	3
小计			15
预算合理性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是否合理，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切实的需求。	2
	预算申请合规性	预算单位申请预算资金流程是否合规。	2
	目标明确性	①绩效目标设定是否明确，是否具有明确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产出以及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值；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估内容	分值
		②与部门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是否一致；	2
		③项目受益群体定位是否准确；	2
		④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是否与项目高度相关。	2
	目标合理性	①绩效目标与项目预计解决的问题是否匹配；	2
		②绩效目标与现实需求是否匹配；	2
		③绩效目标是否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	2
		④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指标值是否合理、可考核。	2
	预算与绩效目标相关性	项目预算与绩效目标是否相关。	2
	绩效目标可实现性和可持续性	①项目预期绩效指标是否可实现；	2
		②是否存在非理性指标及指标值。	1
小计		25	
筹资合规性	财务制度健全性	项目是否有健全的财务制度。	3
	拨付流程合规性	资金拨付是否及时，政策条件是否落实，是否可持续。	3
	资金来源渠道	资金来源渠道及方式是否合法合规、真实可靠，财政资金支持方式是否科学合理。	3
	财政承受能力	①申请预算是否超出财政可承受能力，是否符合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规定等；	3
		②财政资金是否有明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资金使用周期与目标任务预期完成周期是否相符。	3
小计		15	
合计			100

（三）评估方式

本次评估运用比较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等评估方法。

1. 比较法

通过对绩效目标与预期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预期实现程度。

2. 成本效益分析法

将项目的预算支出安排与预期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的预期实现程度。

3. 因素分析法

综合分析影响财政资金绩效目标实现以及实施效果的内部、外部素，将影响预期投入和产出的各项因素罗列出来进行分析，计算投入产出比进行评价。

（四）评价标准

1. 指标评定标准

本报告的评价标准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分别按照国家标准、计划标准、通用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

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制度文献、记录、社会调查等途径采集相关数据。

对于定量指标，在评价过程中主要采用线性判断为主、区间范围判断为辅的方式进行考核。通过参照国家标准、计划标准或通用标准设定目标值或目标区间范围，再通过线性判断或范围判断，明确指标得分情况。

2. 绩效等级划分标准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的方式，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三档：90（含）-100分为“予以支持”、60（含）-90分为“基本支持”、60分以下为“不予支持”。

三、评估内容与结论

依据项目基础信息统计，结合现场调研情况，按照评价组研制的评价指标体系，2022年度祁连县文体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事前绩效评估综合得分95分，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绩效评价等级标准相关规定，该项目评估总体结论为“予以支持”。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权重分	得分	得分率
立项必要性	30.00	30.00	100.00%
项目可行性	15.00	13.00	86.67%
项目经济性	15.00	15.00	100.00%
预算合理性	25.00	24.00	96.00%
筹资合规性	15.00	13.00	86.67%
合计	100.00	95.00	95.00%

（一）立项必要性

指标	权重分	得分	得分率
立项相关性	5.00	5.00	100.00%
职能相关性	5.00	5.00	100.00%
需求相关性	15.00	15.00	100.00%
财政投入相关性	5.00	5.00	100.00%
合计	30.00	30.00	100.00%

1.1 立项相关性

该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根据青海省人民政府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文件《青海省人民政府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文件关于印发高原美丽城镇示范省建设实施方案和高原美丽城镇示范省建设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青政[2020]60 号）文件，建设城乡基础设施，降低城镇水管网漏损因地制宜推进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建设等，该项目立项与国家、青海省、相关行业宏观政策相关。

1.2 职能相关性

该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该项目开展的目的在于打造环境更加优良、容貌更加美丽、功能更加完善、群众更加满意的美丽高原城镇，中共祁连县委办公室文件《中共祁连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祁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祁编委发[2020]24 号），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职责为负责全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的指导、监督、协调和案件查处工作，受理全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行为的投诉、举报，并依照相关法律法规查处等。中共祁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文件《中共祁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关于印发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领导班子及任务分工的通知》（祁住建党组[2022]9 号），决定市政服务中心与城管局合署办公，由城管局统一管理。故评定该项目与主管部门职能、规划及当年重点工作相关。

1.3. 需求相关性

该指标满分 15 分，实际得分 15 分。

该项目目标为全面保障街道路面、绿化带护栏、人行道大理石、井盖等市政设施完善运行，打造环境更加优良、容貌更加美丽、功能更加完善、群众更加满意的美丽高原城镇，具有现实需求且需求迫切。

有确定的评估对象和范围，为城镇市政设施维护费用 130 万元。

通过对《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内容进行梳理、归纳、分析，未发现与该项目设立重复的情况。

1.4 财政投入相关性

该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部门预算报表中，该项目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中列示，目标为打造群众满意的美丽乡镇，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具有公共性。

（二）项目可行性

指标	权重分	得分	得分率
决策程序规范性	3.00	3.00	100.00%
实施条件可行性	6.00	5.00	83.33%
实施方案可行性	6.00	5.00	83.33%
合计	15.00	13.00	86.67%

2.1 决策程序规范性

该指标满分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根据《祁连县财政局关于 2022 年部门预算“一下”控制数及上报“二上”预算的通知》（祁财字[2021]708 号），该项目由祁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作为一级预算单位，提交项目申请所需绩效目标申报表以及预算支出明细表，经由祁连县财政局对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可行性进行审核后，祁连县人民政府再审定，报送祁连县人大会议进行审议批准，再由祁连县财政局根据祁连县人大会议决策进行财政拨款，最后由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于下达的财政资金实施具体城市市政设施维修。整个决策流程清晰连贯，各部门分工明确，经过逐级审批，故评定该项目决策程序符合规范。

2.2 实施条件可行性

该指标满分 6 分，实际得分 5 分。

项目组织机构健全，中共祁连县委办公室文件《中共祁连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祁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祁编委发[2020]24 号），明确主要职责和人员编制。中共祁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文件《中共祁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关于印发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领导班子及任务分工的通知》（祁住建党组[2022]9 号），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内部职能部门设办公室、财务室、环卫办、执法队、市政维护队和园林绿化队等。

机构职责划分清晰，中共祁连县委办公室文件《中共祁连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祁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祁编委发[2020]24 号），对机构职责进行清晰划分。

管理制度和业务制度基本健全。针对该项目管理制度考察，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制定了《祁连县城镇管理执法队支出管理制度》、《祁连县城镇管理执法队预算管理制度》、《祁连县城镇管理执法队采购管理制度》、《行政事业单位收入管理制度》等。但缺少项目管理制度和合同管理制度，扣除指标得分 1 分。

2.3 实施方案可行性

该指标满分 6 分，实际得分 5 分。

依照《2022 市政维护资金使用方案》预算单位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工作计划，计划进度安排合理可行。

实施方案成熟、先进、经济和高效性不强。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制定了《2022 市政维护资金使用方案》，该方案有明确的指导思想、专项资金使用计划和工作要求，但项目目标不够清晰，缺少任务目标和年度阶段目标，项目工作进度安排未进行细化。

该项目由市政设施运行服务中心对项目进行全程监控，拟定了项目实施方案，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组织相关活动，保证活动顺利完成。

（三）项目经济性

指标	权重分	得分	得分率
投入合规性	3.00	3.00	100.00%
成本可控性	6.00	6.00	100.00%
成本测算	6.00	6.00	100.00%
合计	15.00	15.00	100.00%

3.1 投入合规性

该指标满分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该项目预期产出为环境治理设施产出建设、污泥无害化处理、城市基本设施维护，项目投入资源及成本与预期产出及效果相匹配。

3.2 成本可控性

该指标满分 6 分，实际得分 6 分。

通过编制 2022 年初预算以及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关于 2022 年度市政维护资金使用计划的报告》（祁城管[2022]30 号）文件，事前制定明确的资金使用计划，控制城镇市政设施维护费用的相关成本，该项目制定活动实施方案控制成本

成本控制措施科学有效，该项目资金均为县级财政资金，属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均科学合理。

3.3 成本测算

该指标满分 6 分，实际得分 6 分。

祁连县城镇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提供 2022 年签订的《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海北州分公司祁连县林场路智慧路灯项目合同》和《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海北州分公司祁连县项目合同》以及 2021 年电费支出情况进行成本测算，成本测算依据充分。

根据合同签订情况和历年资金使用情况成本测算，成本测算依据基本合理。

（四）预算合理性

指标	权重分	得分	得分率
预算编制科学性	2.00	2.00	100.00%
预算申请合规性	2.00	2.00	100.00%
目标明确性	8.00	7.00	87.50%
目标合理性	8.00	8.00	100.00%
预算与绩效目标相关性	2.00	2.00	100.00%
绩效目标可实现性和可持续性	3.00	3.00	100.00%
合计	25.00	24.00	96.00%

4.1 预算编制科学性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根据《祁连县财政局关于 2022 年部门预算“一下”控制数及上报“二上”预算的通知》（祁财字[2021]708 号）文件编制预算，预算编制合理，预算编制符合切实的需求。

4.2 预算申请合规性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根据预算管理一体化“二上”编制要求，预算上报后，财政局预算归口资金科室汇总预算后，提交县政府再审定，报县人大审议，预算单位申请预算资金流程合规。

4.3 目标明确性

该指标满分 8 分，实际得分 7 分。

祁连县城镇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中，绩效

目标设定明确，具有明确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产出以及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指标等。

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以《祁连县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十四五”规划》为指导，发展目标为城乡建设水平和城镇承载能力明显提升，城镇道路用地指标和建成区路网密度进一步提高，县城和重点城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有效提升；根据《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城市管理工作计划》，2022 年工作目标为打造“环境更加优良、容貌更加靓丽、功能更加完善、群众更加满意”的“美丽高原城镇”，确保达到街道整洁、环境优美、生态良好的总体目标，与年度工作目标一致。

项目受益群体为广大人民群众定位准确。

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与项目基本相关，该项目目标为全面保障街道路面、绿化带护栏、人行道大理石、井盖等市政设施完善运行，打造环境更加优良、市容更加靓丽、功能更加完善、群众更加满意的美丽城镇等。但根据《关于 2022 年度市政维护资金使用计划的报告》（祁城管[2022]30 号）文件，2022 年该项目支出中县城路灯等公共基础设施电费支出 350,000.00 元，占项目资金总额 26.9%，该项支出与绩效目标相关性不高，扣除指标得分 1 分。

4.4 目标合理性

该指标满分 8 分，实际得分 8 分。

绩效目标与项目预计解决的问题匹配，该项目全面保障街道路面、绿化带护栏、人行道大理石、井盖等市政设施完善运行。

绩效目标与现实需求匹配，通过城镇市政设施维护，打造环境更加优良、市容更加靓丽、功能更加完善、群众更加满意的美丽城镇。

绩效目标以《祁连县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十四五”规划》和《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城市管理工作计划》文件为导向，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

绩效指标基本细化、量化，指标值合理、可考核。绩效目标表中，设置 3 个一级指标，9 个二级指标和 13 个三级指标，有明确的指标值。

4.5 预算与绩效目标相关性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根据《关于 2022 年度市政维护资金使用计划的报告》（祁城管[2022]30 号）文件具体内容分析，该项目预算支出与 2022 年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中的绩效目标相匹配，项目预算与绩效目标相关。

4.6 绩效目标可实现性和可持续性

该指标满分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通过分析预算单位填报的绩效目标申报表，根据近 2021 预算单位对于市政基础设施运行维修维护费的实施出具的《关于 2021 年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报告》（祁城管〔2021〕57 号）文件，2021 年的项目资金已全部到位并已实施完成，截止十二月底已完成支 63 万元，预算支出执行率达到 100%。故评定项目预期绩效指标可实现。

该项目指标设置合理，不存在非理性指标。

（五）筹资合规性

指标	权重分	得分	得分率
财务制度健全性	3.00	2.00	66.67%
拨付流程合规性	3.00	3.00	100.00%
资金来源渠道	3.00	3.00	100.00%
财政承受能力	6.00	5.00	83.33%
合计	15.00	13.00	86.67%

5.1 财务制度健全性

该指标满分 3 分，实际得分 2 分。

依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财务制度文件，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编制了《财务管理制度》、《祁连县城镇管理执法队财务公开制度》、《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费用支出报销审批制度》、《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行政事业单位收入管理制度》等，但是缺少印章管理、档案管理、现金管理等制度。

5.2 拨付流程合规性

该指标满分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部门预算经县财政局审核，县人民政府审定，县人大的议批准后，部门预算经县财政局审核，县人民政府审定，县人大的议批准后，该项目资金于 2022 年 5 月下达到预算单位账户，实施方案中计划于 2022 年 7 月份开始实施，资金拨付及时，政策条件落实。根据《祁连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部门预算指标及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批复》（祁财字[2022]95号文件，将该项目列入年度预算，并按时拨付，可持续。

5.3 资金来源渠道

该指标满分3分，实际得分3分。

该项目资金纳入部门年初预算，预算经财政部门及祁连县人民政府审批，资金来源渠道及方式合法合规、真实可靠，财政资金支持方式科学合理。

5.4 财政承受能力

该指标满分6分，实际得分5分。

该项目预算申请经财政部门审批，未超过财政可承受能力。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49号），划分原则中规定，地区性基本公共服务由地方负责。该项目为保障祁连县城市街道路面、绿化带护栏。人行道大理石、井盖等市政设施完善运行，符合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规定。

该项目资金使用周期为2022年，与目标任务期相符，但无明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六）总体结论

从立项必要性角度，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与国家、青海省、相关行业宏观政策相关，与主管部门职能、规划及当年重点工作相关，具有现实需求且需求迫切，并且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且不存在重复性。从项目可行性角度，该项目决策程序规范、项目组织机构健全、组织机构职责划分清晰、管理制度和业务制度基本健全，但缺少项目管理制度和合同管理制度。该项目计划进度安排合理，技术方案成熟、先进、经济但高效性不强，实施方案中缺少任务目标和年度阶段目标，项目工作进度安排未进行细化。该项目由市政设施运行服务中心对项目进行全程监控，在未来实施时具备可持续的条件和环境保障，并且设立了长效管理运行制度。从项目经济性角度，该项目投入与预期产出相匹配，采取了科学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成本测算依据充分合理。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科学合理。从预算合理性角度，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预算资金的申请流程也符合相关部门的规定，该项目受益群体定位准确，项目目标与部门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该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明确合理，具有一定的前

瞻性和挑战性，与项目高度相关，与现实需求和项目预计解决的问题相匹配，绩效指标经过了细化和量化，指标值设置合理，不存在非理性指标，该项目预算与绩效高度相关，项目预期绩效指标可实现。从筹资合规性角度，该项目财务制度健全，但缺少印章管理、档案管理、现金管理等制度。政策条件落实，财政资金拨付流程规范、资金入账及时，该项目预算申请经财政部门审批，未超过财政可承受能力且符合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该项目资金使用周期为 2022 年，与目标任务期相符，但无明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综上，基于当前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政策要求，结合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市政设施维修费用事前绩效评估结果，该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的总体结论为“予以支持”，2022 年度市政设施维修费用项目资金 130 万元。

四、相关建议

（一）完善指标设置，提高绩效目标相关性

建议项目单位根据绩效目标设置原则，合理设置绩效指标，提高指标设置与绩效目标的相关程度，便于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精准化考核，充分发挥绩效目标对于实际工作组织开展的指导、督促作用，强化绩效导向意识。

（二）加强管理制度建设，建立健全业务管理制度

建议项目单位加强和规范项目管理，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建议制定项目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完善内控管理体系，单位应当按照内部控制要求，在单位主要负责人直接领导下，建立适合本单位实际情况的内部控制体系，全面梳理业务流程，明确业务环节，分析风险隐患，完善风险评估机制，制定风险应对策略。建议加强管理制度建设，规范项目支出，继续完善内控制度，加强项目支出管理，降低风险。

（三）完善项目实施方案，明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建议预算单位对项目实施方案的完整性进行评估与补充，制定任务目标和年度阶段目标，使得项目目标清晰完整。将项目工作进度安排进一步细化，确保项目内容实施顺利。制定详细的资金使用安排计划，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合法合规使用资金，确保资金使用合理高效。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附件 1：2022 年财政支出项目事前估评分指标表

附件 2：绩效目标申报表

附件 3：预算资金下达文件

附件 4：财政资金拨付历史资料

附件 5：历史采购合同

附件 6：验收历史文件

附件 1：2022 年财政支出项目事前估评分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估内容	分值	评估过程	得分
立项必要性	立项相关性	立项是否与国家、青海省、相关行业宏观政策相关。	5.00	根据青海省人民政府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文件《青海省人民政府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文件关于印发高原美丽城镇示范省建设实施方案和高原美丽城镇示范省建设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青政[2020]60 号）文件，建设城乡基础设施，降低城镇水管网漏损因地制宜推进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建设等，该项目立项与国家、青海省、相关行业宏观政策相关。	5.00
	职能相关性	是否与主管部门职能、规划及当年重点工作相关。	5.00	该项目开展的目的在于打造环境更加优良、容貌更加美丽、功能更加完善、群众更加满意的美丽高原城镇，中共祁连县委办公室文件《中共祁连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祁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祁编委发[2020]24 号），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职责为负责全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的指导、监督、协调和案件查处工作，受理全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行为的投诉、举报，并依照相关法律法规查处等。中共祁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文件《中共祁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关于印发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领导班子及任务分工的通知》（祁住	5.00

				建党组[2022]9号),决定市政服务中心与城管局合署办公,由城管局统一管理。故评定该项目与主管部门职能、规划及当年重点工作相关。	
需求相关性	①是否具有现实需求,需求是否迫切;	5.00		该项目目标为全面保障街道路面、绿化带护栏、人行道大理石、井盖等市政设施完善运行,打造环境更加优良、容貌更加美丽、功能更加完善、群众更加满意的美丽高原城镇,具有现实需求且需求迫切。	5.00
	②是否有确定的评估对象和范围;	5.00		有确定的评估对象和范围,为城镇市政设施维护费用130万元。	5.00
	③与其他项目或政策是否交叉重叠,各级财政部门和其他部门是否有类似项目资金重复投入,是否与其他项目重复。	5.00		通过对《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内容进行梳理、归纳、分析,未发现与该项目设立重复的情况。	5.00
财政投入相关性	是否具有公共性,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5.00		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2022部门预算报表中,该项目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中列示,目标为打造群众满意的美丽乡镇,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具有公共性。	5.00
小计		30.00			30.00

项目可行性	决策程序规范性	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3.00	根据《祁连县财政局关于2022年部门预算“一下”控制数及上报“二上”预算的通知》（祁财字[2021]708号），该项目由祁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作为一级预算单位，提交项目申请所需绩效目标申报表以及预算支出明细表，经由祁连县财政局对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可行性进行审核后，祁连县人民政府再审定，报送祁连县人大会议进行审议批准，再由祁连县财政局根据祁连县人大会议决策进行财政拨款，最后由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于下达的财政资金实施具体城市市政设施维修。整个决策流程清晰连贯，各部门分工明确，经过逐级审批，故评定该项目决策程序符合规范。	3.00
	实施条件可行性	①项目的组织机构是否健全；	2.00	项目组织机构健全，中共祁连县委办公室文件《中共祁连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祁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祁编委发[2020]24号），明确主要职责和人员编制。中共祁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文件《中共祁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关于印发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领导班子及任务分工的通知》（祁住建党组[2022]9号），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内部职能部门设办公室、财务室、环卫办、执法队、市政维护队和园林	2.00

				绿化队等。	
		②机构职责划分是否清晰；	2.00	机构职责划分清晰，中共祁连县委办公室文件《中共祁连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祁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祁编委发[2020]24号），对机构职责进行清晰划分。	2.00
		③管理制度和业务制度是否健全。	2.00	管理制度和业务制度基本健全。针对该项目管理制度考察，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制定了《祁连县城镇管理执法队支出管理制度》、《祁连县城镇管理执法队预算管理制度》、《祁连县城镇管理执法队采购管理制度》、《行政事业单位收入管理制度》等。但缺少项目管理制度和合同管理制度，扣除指标得分1分。	1.00
	实施方案可行性	①计划进度安排是否合理可行；	2.00	依照《2022 市政维护资金使用方案》预算单位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工作计划，计划进度安排合理可行。	2.00
		②技术方案是否成熟、先进、经济、高效；	2.00	实施方案成熟、先进、经济和高效性不强。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制定了《2022 市政维护资金使用方案》，该方案有明确的指导思想、专项资金使用计划和工作要求，但项目目标不够清晰，缺少任务目标和年度阶段目标，项目工作进度安排未进行细化。	1.00

		③未来实施是否具备可持续发展的条件和环境保障，是否设立长效管理运行制度。	2.00	该项目由市政设施运行服务中心对项目进行全程监控，拟定了项目实施方案，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组织相关活动，保证活动顺利完成。	2.00
	小 计		15.00		13.00
项目经济性	投入合规性	项目投入资源及成本是否与预期产出及效果相匹配。	3.00	该项目预期产出为环境治理设施产出建设、污泥无害化处理、城市基本设施维护，项目投入资源及成本与预期产出及效果相匹配。	3.00
	成本可控性	①项目是否采取相关成本控制措施；	3.00	通过编制 2022 年初预算以及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关于 2022 年度市政维护资金使用计划的报告》（祁城管[2022]30 号）文件，事前制定明确的资金使用计划，控制城镇市政设施维护费用的相关成本，该项目制定活动实施方案控制成本	3.00
		②成本控制措施是否科学有效，省、州财政资金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是否科学合理。	3.00	成本控制措施科学有效，该项目资金均为县级财政资金，属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配套方式和承受能力均科学合理。	3.00
	成本测算	①成本测算依据是否充		祁连县城镇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提供 2022 年签订的《中国	3.00

		分；	3.00	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海北州分公司祁连县林场路智慧路灯项目合同》和《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海北州分公司祁连县项目合同》以及 2021 年电费支出情况进行成本测算，成本测算依据充分。	
		②成本测算是否合理。	3.00	根据合同签订情况和历年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成本测算，成本测算依据基本合理。	3.00
	小 计		15.00		15.00
预算合理性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是否合理，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切实的需求。	2.00	根据《祁连县财政局关于 2022 年部门预算“一下”控制数及上报“二上”预算的通知》（祁财字[2021]708 号）文件编制预算，预算编制合理，预算编制符合切实的需求。	2.00
	预算申请合规性	预算单位申请预算资金流程是否合规。	2.00	根据预算管理一体化“二上”编制要求，预算上报后，财政局预算归口资金科室汇总预算后，提交县政府再审定，报县人大审议，预算单位申请预算资金流程合规。	2.00
	目标明确性	①绩效目标设定是否明确，是否具有明确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产出以及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值；	2.00	祁连县城镇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中，绩效目标设定明确，具有明确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产出以及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指标等。	2.00

		②与部门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是否一致；	2.00	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以《祁连县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十四五”规划》为指导，发展目标为城乡建设水平和城镇承载能力明显提升，城镇道路用地指标和建成区路网密度进一步提高，县城和重点城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有效提升；根据《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2022年城市管理工作计划》，2022年工作目标为打造“环境更加优良、容貌更加靓丽、功能更加完善、群众更加满意”的“美丽高原城镇”，确保达到街道整洁、环境优美、生态良好的总体目标，与年度工作目标一致。	2.00
		③项目受益群体定位是否准确；	2.00	项目受益群体为广大人民群众定位准确。	2.00
		④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是否与项目高度相关。	2.00	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与项目基本相关，该项目目标为全面保障街道路面、绿化带护栏、人行道大理石、井盖等市政设施完善运行，打造环境更加优良、市容更加靓丽、功能更加完善、群众更加满意的美丽城镇等。但根据《关于2022年度市政维护资金使用计划的报告》（祁城管[2022]30号）文件，2022年该项目支出中县城路灯等公共基础设施电费支出350,000.00元，占项目资金总额26.9%，该项支出与绩效目标相关性不高，扣除指标得分1分。	1.00

	目标合理性	①绩效目标与项目预计解决的问题是否匹配；	2.00	绩效目标与项目预计解决的问题匹配,该项目全面保障街道路面、绿化带护栏、人行道大理石、井盖等市政设施完善运行。	2.00
		②绩效目标与现实需求是否匹配；	2.00	绩效目标与现实需求匹配,通过城镇市政设施维护,打造环境更加优良、市容更加靓丽、功能更加完善、群众更加满意的美丽城镇。	2.00
		③绩效目标是否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	2.00	绩效目标以《祁连县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十四五”规划》和《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2022年城市管理工作计划》文件为导向,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	2.00
		④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指标值是否合理、可考核。	2.00	绩效指标基本细化、量化,指标值合理、可考核。绩效目标表中,设置3个一级指标,9个二级指标和13个三级指标,有明确的指标值。	2.00
	预算与绩效目标相关性	项目预算与绩效目标是否相关。	2.00	根据《关于2022年度市政维护资金使用计划的报告》(祁城管[2022]30号)文件具体内容分析,该项目预算支出与2022年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中的绩效目标相匹配,项目预算与绩效目标相关。	2.00
绩效目标可	①项目预期绩效指标是		通过分析预算单位填报的绩效目标申报表,根据近2021预	2.00	

	实现性和可持续性	否可实现；	2.00	算单位对于市政基础设施运行维修维护费的实施出具的《关于 2021 年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报告》（祁城管〔2021〕57 号）文件，2021 年的项目资金已全部到位并已实施完成，截止十二月底已完成支 63 万元，预算支出执行率达到 100%。故评定项目预期绩效指标可实现。	
		②是否存在非理性指标及指标值。	1.00	该项目指标设置合理，不存在非理性指标。	1.00
	小 计		25.00		24.00
筹资合规性	财务制度健全性	项目是否有健全的财务制度。	3.00	依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财务制度文件，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编制了《财务管理制度》、《祁连县城镇管理执法队财务公开制度》、《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费用支出报销审批制度》、《祁连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行政事业单位收入管理制度》等，但是缺少印章管理、档案管理、现金管理等制度。	2.00
	拨付流程合规性	资金拨付是否及时，政策条件是否落实，是否可持续。	3.00	部门预算经县财政局审核，县人民政府审定，县人大的议批准后，部门预算经县财政局审核，县人民政府审定，县人大的议批准后，该项目资金于 2022 年 5 月下达到预算单位账户，实施方案中计划于 2022 年 7 月份开始实施，资金拨付	3.00

				及时，政策条件落实。根据《祁连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部门预算指标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批复》（祁财字[2022]95 号文件，将该项目列入年度预算，并按时拨付，可持续。	
	资金来源渠道	资金来源渠道及方式是否合法合规、真实可靠，财政资金支持方式是否科学合理。	3.00	该项目资金纳入部门年初预算，预算经财政部门及祁连县人民政府审批，资金来源渠道及方式合法合规、真实可靠，财政资金支持方式科学合理。	3.00
	财政承受能力	①申请预算是否超出财政可承受能力，是否符合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规定等；	3.00	该项目预算申请经财政部门审批，未超过财政可承受能力。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49 号），划分原则中规定，地区性基本公共服务由地方负责。该项项目为保障祁连县城市街道路面、绿化带护栏。人行道大理石、井盖等市政设施完善运行，符合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规定。	3.00
		②财政资金是否有明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资金使用周期与目标任务预期完成周期是否相符。	3.00	该项目资金使用周期为 2022 年，与目标任务期相符，但无明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2.00

	小 计	15.00		13.00
	合计	100.00		95.00